

#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6】103号

## 关于延迟披露“13年浙江省新昌县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2016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昌投资”）于2013年04月24日发行了“13年浙江省新昌县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13新昌债”）

新昌投资于2016年4月29日披露了2015年度审计报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要求，我公司需在2016年6月29日前披露“13新昌债”2016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截至目前，新昌投资评级所需资料尚未准备齐全，故我公司将延期披露“13新昌债”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。

我公司将在收齐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后，尽快完成本次评级工作并披露“13新昌债”2016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2016年6月27日

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4403040130119